

中國地理基礎

賀 湄 著

致用書店印行



賀湄 著

中國地理基礎

致用書店 印行

零星的雜記

——代序

這是我所寫的地理書中，自己比較滿意的一本。雖然它還不是我的理想。這本書，對於初學者，也許能給一個簡明的概念。自然我並不是說：我所竭力要寫的，祇是些呆板的原則或概念之類的東西。我竭力要把地理寫成一種活生生的科學。我不僅要說明——雖然在很多情形下面我只能夠僅僅說明——一些現象，我還竭力想指出它的原因，和它可能的發展。我相信這是很重要的。但我往往達不到我的目的。理由很簡單，請讀者記起，我是在什麼時候和什麼地方把這本小冊子寫成的。

★

(1)
這裏所研究的是一些「地理基礎」。這部小冊子不是專門的經濟地理。它當然不是目下一般意義的自然地理。我相信在好些地方，我曾採用了一些大胆的觀點，或者說，教

科書所未採用的觀點。最後的工業分布和農業分布這兩章，我認爲頗可以過得去，雖然我只能寫出我要寫的若干分之一。

自然你不能把它當做一本中國經濟現狀，這是地理——我提醒你。這兩章也只能主要討論地理上的問題，當然這免不了觸到經濟學。我整本小冊子所用的材料，都揀我手頭所能獲得的最新的材料，當然選些比較可靠的材料。但好些數字是殘缺不全的——請你記起：我們是處在連材料也不容易得到的時代。

★

戰爭快要打勝了。我們的地理環境，準確點說，應該是經濟地理的一般情況，將會有很大的變革。人口將會有新的移動。交通將會有新的景況。工業和農業將會有新的發展。這本小冊子大都論到過去，稍稍的觸到目前。至于未來——這裏只能有一兩處地方提到一兩個計劃。目前，我所能做的，只是這些了。

★

每章裏面分了小節。每章後面附有參考資料。參考資料是只備查考的，當然很枯燥——因爲大多是數目字。只想瀏覽的人們，是可以把它越過的。

★

這是在戰爭中完成的第六本地理書，恐怕也是在戰爭中完成的最後一本，像上所說，也是自己比較滿意的一本。真想不到什麼東西都丟光的現在，還來寫這樣的書。也真想不到現在，還只能這樣的寫。

什麼時候才能夠不這樣的寫呢？

★

虧得一個老朋友把那萬分潦草的稿本繕清。應該多謝她。當我寫第一本地理的時候，她念初中一年級。現在，居然能替我負擔了抄寫的工作。時間過得真快——但我們這個國家，可走得真慢呢。不信，請你讀下去吧！

著者 一九四五年五月末日在重慶

目錄

第一章 國境

- 一 阿Q和廣大的空間……………(一一)
- 二 我說的是歷史：地圖的變色……………(一四)
- 三 陸界和海界：我們的周圍……………(一六)
- 四 海岸的防禦：從遼寧到廣東……………(一九)
- 五 行政區域是怎樣劃分的？……………(二二)

【本章參考資料】

中國各地方各省原名簡名及習用羅馬字拼音暨面積表

(5) 第二章 地形和氣候

一	中國的地形：山地和平原	(二九)
二	從世界的屋脊來的山系	(三三)
三	河流與湖沼：水的地理	(三五)
四	錯綜複雜的氣候	(四〇)
五	地形和戰爭	(四五)

【本章參考資料】

中國水系表

第三章 地質和資源

一	紅土、黃土、黑土：土壤的地理分布	(四九)
二	土壤的崩潰	(五一)
三	鑛產的地理分布：資源的地理	(五二)
四	動植物的地理分布	(五九)

【本章參考資料】

第四章 人口和民族

- 一 四萬五千萬……………(六五)
- 二 中國人口的數字和人口問題……………(六六)
- 三 人口密度分布的不平衡……………(七一)
- 四 移民和華僑……………(七五)
- 五 民族的構成……………(八〇)

【本章參考資料】

- 一 中國人口密度分布表
- 二 中國少數民族分布表

第五章 交通的地理

- 一 中國交通的特質……………(八九)

二 鐵路的地理分布	(九一)
三 公路的地理分布	(九九)
四 航路的特質	(一〇二)
五 航空事業	(一〇四)

【本章參考資料】

- 一 中國鐵路總延長里數及關係國表
- 二 戰前列強在華鐵路投資分配表

第六章 國內外貿易

一 古代商路的沒落	(一一一)
二 戰前國內外貿易的特質	(一一三)
三 抗戰前後對外貿易的概觀	(一一五)
四 對外貿易的地理性質	(一二二)

第七章 外國資本及其地理分布

一	列強在華的經濟勢力……………	(一二七)
二	列強在華經濟力量的地理分布……………	(一二九)
三	列強在華經濟勢力發展的考察……………	(一三二)
四	日寇的經濟侵略……………	(一三六)

【本章參考資料】

- 一 「華北開發會社」概況表
- 二 「華中振興會社」概況表

第八章 工業和工業的地理分布

一	戰前中國工業的地理分布……………	(一四三)
二	戰前的工業中心……………	(一四五)
三	抗戰前後的中國工業……………	(一四八)
四	重工業的地理分布……………	(一五四)
五	輕工業的地理分布……………	(一六五)

(9)

六 中國工業合作運動……………(一七四)

【本章參考資料】

戰後中國工業化的方案

第九章 農業和農業的地理分布

一 荒地和耕地的地理分布……………(一八一)

二 中國農村的土地關係……………(一八四)

三 地租形態及其地理分布……………(一九二)

四 農家的生活……………(一九五)

五 農業的地理分布……………(一九九)

六 主要農產品的地理分布……………(二〇二)

【本章參考資料】

各省耕地百分比表

第一章 國境

一 阿Q和廣大的空間

從前和現在都有不少的阿Q，翹起大拇指，得意洋洋的誇口：「我們——嘿！地大物博嘛！怕什麼？」怕倒確是不必怕的，但是地大有什麼好處，假如大地上的人民過着牛馬似的生活，上氣不接下氣的在喘着？從前人家說：「沒有腦的美麗的臉是什麼呵？」我也模倣說：「沒有自由的人民，大地可還不是荒蕪的大地麼？」

過份高估了地理的重要性，以為只要有廣大的空間便可以所向無敵了，這是未免過於天真得可笑的觀點。自然，我們也不能否認地理條件的作用。有人說：亞比西尼亞的失敗，西班牙共和軍抗戰的失敗，除了國際與國內的政治因素之外，顯然的領土面積太小不能展開縱深的游擊戰也是原因之一。是的，但這並不是決定的因素，亞比西尼亞整個領地只有九十萬平方公里，西班牙本國的領土更小了，只有五十五萬、千二百平方公

里，和中國的一千一百萬平方公里的面積比較起來，是不能同日而語的。概括的說，亞比西尼亞只有中國領土的十二分之一，西班牙本國只有中國的二十分之一。就說日本吧，它的本土只有那麼可憐的三十八萬二千平方公里，連殖民地算在裏頭，也不過比西班牙稍爲多一點（一）。所以日本本土只有我們的二十九分之一，即使連殖民地也在內，也不過是十六分之一。

但是中國領土的面積，從來沒有一個準確的數字。原因很簡單，因爲從來沒有舉行過大規模的土地測量；通常所採用的一一、一七三、五五八平方公里（一千一百萬平方公里），是地理學者曾世英的估計，其他估計數字，也和這個估計數字差不多（二）。照這個數字來說，中國是世界上第四大國。中國的面積幾乎跟整個的歐洲相等（三）。如果和列強的本土比較，中國比它們都大。如果和蘇聯比較，中國稍稍小一點（四）。

戰後中國的面積稍有變化：蒙古（外蒙）獨立了，臺灣和澎湖羣島歸還中國，這就是說，一一、一七三、五五八這個數字，得減去一、六一二、〇〇〇，加上三六、〇〇〇；結果即得一〇、五九七、五五八平方公里。

(一)朝鮮、台灣、樺太共二九三、〇〇〇平方公里，連日本本土三八二、〇〇〇平方公里，共計六七五、〇〇〇平方公里，比西班牙的五五一、二〇〇平方公里多一二三、八〇〇平方公里。

(二)例如民二二至二三年內政部調查估計爲一一、五二四、〇七九·三三平方公里，又內政部民二三年七月未發表材料估計爲一一、六〇八、八六〇平方公里。——見國民政府主計處統計室編：中華民國統計提要（民二十四年）

(三)世界面積 一四八、三〇〇、〇〇〇（平方公里）

歐洲面積 一一、四〇〇、〇〇〇

中國面積 一一、一七〇、〇〇〇（戰後爲：一〇、五九七、五五八）

(四)英國面積（連屬地） 三八、五四四、〇〇〇
（本土 二四四、〇〇〇）

蘇聯面積（全聯邦） 二二、一七六、〇〇〇

法國面積（連屬地） 一一、四九二、〇〇〇

（本土 五五一、〇〇〇）

中國面積（連邊疆） 一一、一七〇、〇〇〇

美國面積（連屬地） 九、六八三、〇〇〇

（本土 七、八三九、〇〇〇）

二 我說的是歷史：地圖的變色

從尼布楚條約一直到現在，我們喪失了不下五百六十萬平方公里的土地，恰等於我們現在的領土的一半。差不多東西南西北四面的藩屬都已經歸化了別人，而本國領土也被強有力者所宰割。在宰割的土地中，給帝俄佔去的約百分之四十七，喪失於英國的約百分之十七，給法國佔去的約百分之十三，喪失於日本的百分之五；剩下來的百分之十八，名義上是脫離中國獨立。

這裏的一個表，可以算是一張失地的血賬（五）：

帝俄割去

二、六一七、〇〇〇平方公里

（一六八九至一八八四）黑龍江以東以北地

英國割去

九三八、四〇一平方公里

(一八四二至一八九〇) 香港、緬甸等

日本割去(九一八以前)

二九三、一八一平方公里

(一八七九至一八九五) 朝鮮、琉球、台灣等

法國割去

一、三六四、五二〇平方公里

(一八八五至一八九九) 安南、廣州灣等

一九三一年日本更武力侵佔了東三省，一九三二年攻佔熱河，這四省的面積一共有
一、二八五、〇六九平方公里，等於中國現在面積的九分之一；而在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，日本更在我們的土地上開始了大規模的軍事侵略，戰區漫延十餘省，所以我們目前的任務是爲了一千一百萬平方公里的土地完整而戰鬥。

(五) 1. 帝俄割佔我國土地有下面的條約：尼布楚條約(一六八九)，璦琿條約(一八五八)，

北京條約(一八六〇)，恰克圖界約(一七二七)，塔城界約(一八六四)，伊犁界約

(一八八二)，喀什噶爾東北界約(一八八三)，科布多界約(一八八三)，阿列克別

克條約(一八八三)，喀什噶爾西北界約(一八八四)。

2. 英國割地條約：南京條約(一八四二)，天津條約(一八五八)，緬甸條約(一八八六